

证券代码：835729

证券简称：佰能蓝天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东路 18 号三层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陈立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414,92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5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的有关规定，编制了 2018 年度的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报告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程序已经完成。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综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 2019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等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提出了 2019 年度的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总结，编制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18 年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结合 2019 年发展计划，公司决定 2018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414,92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师丽 陈丽慧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佰能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